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19-031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1.5亿元,其中子公司合肥新庐屏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庐”)的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5,000万元(上述管理额度包括截止2019年3月28日公司已购买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均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一、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起止期限为2019年2月15日至2019年5月20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019年5月20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3,000万元,获得理财产品收益为261,575.34元。

二、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Lists various bank and structured deposit products.

(二)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3,000万元。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9年5月20日。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466.00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及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现已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9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陈友梅先生、翁林彦先生已依法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安排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19年4月29日; 2.授予数量:466.00万股; 3.授予人数:49人; 4.授予价格:4.78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Lists 49 individuals and their respective shares.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七、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由于本次激励计划拟定的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共涉及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4万股,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人数由56人变更为49人,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80万股变更为466万股。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激励计划进行锁定。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columns: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Details the vesting schedule for three tranches of shares.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43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博敏”,公司持有其100%股权),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深圳博敏已实际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149.06万元(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或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2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对深圳博敏的担保总额不超过3.1亿元,公司接受深圳博敏的担保总额不超过1.2亿元,上述额度可视需要进行互相调剂。该事项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19年3月28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19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19-026)和2019年4月18日披露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037)。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向梅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江支行(以下简称“农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2,000万元,期限三年,公司将名下产权证号为: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31448号、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31445号、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31466号、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41265号的不动产进行抵押,并由子公司深圳博敏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梅州市经济开发区试验区东升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徐斌

经营范围:研发、制造、销售:双面、多层、柔性、高频、HDI印刷电路板等新型电子元器件;电路板表面元件贴片、封装;货物的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投资、不动产及机器设备租赁;软件的设计、开发、技术服务和咨询;网络通讯科技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低压电器生产、加工、销售;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博敏电子资产总额为382,746.93万元,负债总额为155,378.56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62,696.8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44,162.96万元,净资产为227,368.37万元,2018年营业收入为194,905.18万元,净利润为12,473.77万元。(以上数据据经审计)。

截至2019年3月31日,博敏电子资产总额为381,361.67万元,负债总额为152,421.4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76,335.7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29,512.64万元,净资产为228,949.26万元,2019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50,180.65万元,净利润为1,763.3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与农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正常利息、逾期利息、复利和罚息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四、董事会意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博敏电子资产总额为382,746.93万元,负债总额为155,378.56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62,696.8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44,162.96万元,净资产为227,368.37万元,2018年营业收入为194,905.18万元,净利润为12,473.77万元。(以上数据据经审计)。

截至2019年3月31日,博敏电子资产总额为381,361.67万元,负债总额为152,421.4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76,335.7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29,512.64万元,净资产为228,949.26万元,2019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50,180.65万元,净利润为1,763.3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与农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正常利息、逾期利息、复利和罚息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此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要,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深圳博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为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公平、对等,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75,659.46万元(除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互为各自提供的担保外,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1.2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44,67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63%。(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19-020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及2019年5月16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收益)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可以选择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及2019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及《东方环宇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行签订了现金管理相关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合计人民币3.5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个月 2.购买金额:3.5亿元 3.产品类型:期限结构性 4.预期年化收益率:3.55% 5.收益分配方式:到期后连本带息返还募集资金账户 6.该理财产品的安全性:保本 7.公司投资该理财产品的期限: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7月22日 8.购买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东方环宇工业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环宇安装”)于2019年5月20日使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支行签订了现金管理相关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

款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汇丰”2019年第498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购买金额:5,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4.预期年化收益率:3.45%-3.5% 5.收益分配方式:到期后连本带息返还募集资金账户 6.该理财产品的安全性:保本 7.公司投资该理财产品的期限: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6月28日 8.购买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环宇安装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二)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

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三)公司将密切跟踪购买产品的进展情况,对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2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东莞天龙阿克达电子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XI ERICK LIN、PING HELEN CHEN合计持有东莞天龙阿克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天龙”)25%的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东莞天龙100%股权。

近日,东莞天龙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 1.名称:东莞天龙阿克达电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69304337U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胡建立

5.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贰万贰仟贰佰伍拾伍元

6.营业场所:广东省东莞市石碣镇石碣新风西路304号

7.成立日期:2004年11月30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模具设计、加工、制造;塑料制品的设计、制造;汽车零部件、电子元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P-CIS)器件、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的生产与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19-042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议案,并于2019年2月18日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19年3月13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2019年4月2日、5月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2019-016,2019-017,2019-020,2019-024,2019-03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将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19年5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4,231,76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469%,成交的最高价为12.23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1.3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0,474,416.08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已披露的既定方案。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